

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補發畢（修）業證書申請表

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	
申請人姓名			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
申請人連絡電話	(O) : (H) : 手機 :		
家長或監護人 (已成年免填)			
申請用途			
<p>切結書</p> <p>本人 於民國 年畢業於景興國中，因畢（修）業證書遺失，保證尋獲後，原證件無任何法律效用，違者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另若他人拾獲作不當用途，本人願自行承擔一切後果。</p> <p>特此切結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照片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1. 實貼 1 張 2. 浮貼 1 張</p> <p>此 致</p> <p>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</p>			
承辦人		註冊組長	